公告编号: 2023-058

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1日通过通讯软件、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,实际出席董事7名,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明武先生召集主持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,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,通过如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半年度报告>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 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;报告编制和审核的 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要求,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同意对外报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 2023 年半年度,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,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同意聘任赵欢欢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,任期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赵欢欢 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;
- 2.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8月25日